

## 上海庆华蜂巢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 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上海庆华蜂巢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聘请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担任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推荐挂牌与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公司于2016年5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自2015年起聘请方正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方正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鉴于公司自身规划需要，经与方正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与方正证券协商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于同日签订《上海庆华蜂巢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于同日起生效。自 2018 年 7 月 20 日起，由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业务。

上海庆华蜂巢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4 日